生产企业自主投档承诺书

本企业自愿参与河南省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自觉遵守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规定，自愿申请补贴机具投档，同时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企业按照农业农村部和河南省关于农机购置补贴机具自主投档工作的有关要求，自主完成补贴机具投档信息填报，据实将补贴机具归入相应档次并选择（填写）补贴额，投送的所有信息均与产销实际相符、准确无误，且与农机鉴定（认证、检测）机构所发布的相关信息一致，不存在有关规定所列的不得参与投档的情形，无任何虚假、误投或者重大遗漏等影响政策规范实施的问题。

二、本企业对投档信息的真实性、有效性、合法性、合规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如因投档信息虚假、错误、材料不全、内容不实或上传的影像资料不清晰等原因造成的补贴机具漏补、错补、补贴资格被暂停或取消等不良后果，均由本企业自行承担。

三、本企业主动加强投档信息审核，对审核、公示期间以及公布后所发现的各类问题，将主动报告河南省农机农垦发展中心，并积极整改。

四、如本企业投档辅助驾驶（系统）设备、农用无人驾驶空器（可含撒播功能）、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等北斗信号控制农业机械,上述类别投档机具符合国家相关部门对生产企业、产品及其补贴政策的相关要求，并同意将相关数据上传到河南省农机云平台。

五、如违反投档相关规定，本企业将完全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处罚，并自行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经济纠纷和损失。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生产企业（盖章）：

 年 月 日